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LLENNIUM PACIFI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7)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刊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相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1,100,000港元，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將增至約14,900,000港元，主要由於與去年同期相比(i)並無錄得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約12,900,000港元；(ii)毛利減少約7,200,000港元；及(iii)因行政開支減少約7,400,000港元而抵銷。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現時可得最新資料及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評估。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創強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歷先生、吳永富先生及周創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莊儒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健先生、鄭玩樟先生及汪滌東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當日起計最少七日刊登於GEM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mpgroup.hk)。